

证券代码：000007

证券简称：全新好

公告编号：2022—068

深圳市全新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2021 年度，苏亚金诚对公司财务报告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2. 拟聘任的会计事务所名称：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兴财光华”）；；

3. 原聘任的会计事务所名称：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苏亚金诚”）；

4. 变更会计事务所原因：为保证公司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和客观性，综合考虑公司经营状况及业务发展需要，拟聘请中兴财光华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控审计机构。

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14 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中兴财光华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聘用期一年，并同意将《关于聘用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提交至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聘用会计师事务所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1）机构名称：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成立日期：1999 年 1 月，2013 年 11 月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

（3）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4)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 号万通金融中心 A 座 24 层

(5) 首席合伙人：姚庚春

(6) 事务所 2021 年底有合伙人 157 人，截至 2021 年 12 月底全所注册会计师 796 人；注册会计师中有 533 名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截至 2021 年 12 月共有从业人员 2688 人。

(7) 2021 年事务所业务收入 129,658.56 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115,318.28 万元，证券业务收入 38,705.95 万元。

(8) 出具 2021 年度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客户数量 76 家，上市公司审计收费 11,134.50 万元，资产均值 173.09 亿元。主要行业分布在制造业、房地产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建筑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等。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是中国会计师事务所行业中机构健全、制度完善、规模较大、发展较快、综合实力较强的专业会计服务机构。具有财政部、中国证监会核准的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总部设在北京，在河北、上海、重庆、天津、河南、广东、湖南、江西、浙江、海南、安徽、新疆、四川、黑龙江、福建、青海、云南、陕西等省市设有 35 家分支机构。

事务所的服务范围遍及金融、证券期货、电信、钢铁、石油、煤炭、外贸、纺织、物产、电力、水利、新闻出版、科技、交通运输、制药、农牧业、房地产等行业。为客户提供审计、税务、工程造价咨询和资产评估咨询等综合服务。为企业上市前辅导、规范运作及上市前、后审计服务，为企业改制、资产重组、投资等经济活动提供财务、税务、经济评价和可行性研究等。2021 年全国百强会计师事务所排名第 15 位。

2016 年加入 PKF 国际会计组织，并于 2017 年 9 月在北京成功举办以“携手共进，合作共赢”为主题的“一带一路国际投资高峰论坛”，会议吸引了五大洲多个国家和地区 PKF 国际会计组织成员所的高级合伙人和国内众多海外投资企业到会，进一步拓宽了国际化发展的新路子。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在投资者保护能力方面，事务所执行总分所一体化管理，以购买职业保险为主，2021 年购买职业责任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 11,500.00 万元，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和职业风险基金之和 17,640.49 万元。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

致的民事赔偿责任，职业风险基金计提或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近三年不存在因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4. 诚信记录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3 次、监督管理措施 23 次、自律监管措施 0 次，纪律处分 1 次。50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3 次、监督管理措施 22 次、自律监管措施 0 次，纪律处分 1 次。

(二) 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肖志军，注册会计师，资产评估师，注册税务师，会计师事务所从业 20 年，2002 年 12 月成为执业注册会计师、2010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1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负责过上市公司、新三板公司、大型国有企业的年度审计、清产核资等业务，有证券服务业务从业经验，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陆柯，注册会计师，2002 年 12 月成为执业注册会计师、2009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4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负责过上市公司、新三板公司的财务审计、内控审计等业务，有证券服务业务从业经验，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拟任质量控制复核人：王国辉，注册会计师，1999 年 10 月成为执业注册会计师、2019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0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负责过大型国有企事业单位的年度审计、上市公司报告质量审核，经济责任审计等业务，审核经验丰富，有证券服务业务从业经验，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序号	姓名	处理处罚日期	处理处罚类型	实施单位	事由及处理处罚情况
1	肖志军	2020年4月7日	警示函	广东证监局	广东证监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20]38

					号
--	--	--	--	--	---

3. 独立性

拟聘任的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不存在可能影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关于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本期审计费用以行业标准及审计机构提供的服务为基础,综合考虑参与工作人员的经验 and 级别相应的收费率以及投入的工作时间等因素定价,共计 85 万元,其中:财务报告审计 75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10 万元。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一)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及上年度审计意见

原聘任事务所为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1 年度,苏亚金诚对公司财务报告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不存在已委托苏亚金诚开展部分审计工作后解聘的情况。

(二) 拟变更会计事务所原因

苏亚金诚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期间勤勉尽责,客观公正地反映公司财务报表及内控情况,切实履行了财务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公司对苏亚金诚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表示由衷感谢。

为保证公司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和客观性,综合考虑公司经营状况及业务发展需要,拟聘请中兴财光华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控审计机构。

(三) 公司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公司已就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沟通。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将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153 号-前任注册会计师和后任注册会计师的沟通》的有关规定,做好相关沟通及配合工作。

三、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 审计委员会履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专业资质、业务能力、诚信状况、独立性、过往审计工作情况及其执业质量等进行了严格核查和评价,认为公司聘请 2022 年度审计机构事项的选聘程序合法合规,

选聘出的中介机构具有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诚信状况良好，同时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同意公司聘请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2 年度审计机构，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事前认可：

我们认真审阅董事会事前提交的《关于聘任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的等相关资料并予以审核，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相关业务的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能力与经验，能够为公司提供公正公允的审计服务，能够客观的评价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能够满足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工作的要求。综上，我们同意聘请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独立意见：

鉴于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专业能力胜任，符合公司聘任年度审计机构的要求，因此我们同意聘任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按规定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14 日召开第十一届第三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董事会同意聘任中兴财光华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聘请费用合计 85 万元。

（四）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审计机构事项尚需要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报备文件

（一）董事会决议；

（二）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的证明文件；

（三）独立董事的书面意见；

（四）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其基本情况的说明；

特此公告

深圳市全新好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10月14日